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2-103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连玉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上述资金使用期限届满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当募集资金项目需要时,公司应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2-102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综上,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基于目前的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00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认为,此次事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2-104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9,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相关法规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169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27,59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75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131,052.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514.41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3,538.0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 (2019)第 110ZC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1516 号《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3,916,713 股,每股发行价格 14.02 元。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止,公司实收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80,311.2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106.5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77,204.73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39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前次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和 2022 年 9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0)和《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截至目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整机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48,538.09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38,614.84 万元,尚未使用 9,923.25 万元,系因该项目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2)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叶片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2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20,000.00 万元。

(3)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靖边明阳宁条梁二期风电场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5,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35,000.00 万元。

(4)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恭城低风速试验风电场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2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20,000.00 万元。

综上,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13,614.84 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 9,923.25 万元。(注:上述金额均不包括利息收入与相关手续费。)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10MW 级海上漂浮式风机设计研发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61,595.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5,188.20 万元,尚未使用 56,406.80 万元,系因该项目尚处于研发阶段,且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2)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49,951.41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55,334.24 万元,尚未使用 94,617.17 万元,系因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且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3)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北京洁源山东菏泽市单县东沟河一期(50MW)风电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7,065.53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7,065.53 万元。

(4)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平乐白蔑风电场工程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8,983.98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38,983.98 万元。

(5)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明阳新县七龙山风电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2,868.31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32,868.31 万元。

(6)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北京洁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58,330.96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56,278.15 万元,尚未使用 2,052.81 万元。该项目 2021 年已建成转让,剩余未到期的质保金及工程尾款由受让方承接,本结项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52.81 万元全部用于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

(7)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原 58,132.07 万元,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52.81 万元全部用于本项目,转入后,新县红柳 100MW 风电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增加至 60,184.88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60,184.88 万元。

(8)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9,704.91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5,343.34 万元,尚未使用 34,361.57 万元。系因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间,且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9)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偿还银行贷款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30,572.56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130,572.56 万元,已全部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综上,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391,819.19 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 185,385.54 万元。(注:上述金额均不包括利息收入与相关手续费。)

3、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各账户余额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元

账户名称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本次拟使用的闲置金额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183	3,471,144.73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整机项目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44101560043504970000	100,087,386.40	100,000,000.00
合计			--	103,558,531.13	100,000,000.00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元

账户名称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本次拟使用的闲置金额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10MW 级海上漂浮式风机设计研发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731573828256	579,126,612.93	200,000,000.00
汕尾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851	967,387,976.91	690,000,000.00
青铜峡市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洁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张家边支行	2011021729200188647	0.00	
揭阳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850	351,509,563.55	100,000,000.00
合计			--	1,898,024,153.39	990,000,000.00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基于目前的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000.00 万元,包括(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以及(2)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99,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并在到期日之前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的预计进度,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将该部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项目进展。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09,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此次事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监事会意见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上述资金使用期限届满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当募集资金项目需要时,公司应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425,588,417.77	7,284,308,766.44	7,293,534,116.46	1.81	21,663,546,142.08	18,429,659,698.19	18,488,660,586.88	1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235,497.79	1,119,932,187.77	1,128,699,128.88	-1.02	3,564,979,479.13	2,161,359,928.75	2,219,067,683.57	6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0,757,601.04	1,101,333,878.05	1,110,100,819.16	-10.75	3,291,953,688.29	2,124,679,064.02	2,182,386,818.84	5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219,461,118.47	2,537,791,412.20	2,537,791,412.20	-305.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58	0.58	-29.31	1.59	1.13	1.16	37.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59	0.60	-31.67	1.58	1.13	1.16	36.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6.63	6.67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14.75	13.24	13.60	增加 1.1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65,889,165,292.66		61,492,929,383.64		61,550,001,703.25		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186,973,493.98		18,394,542,798.91		18,451,615,118.52		52.7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依据财政部 2021 年 12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企业按照上述要求对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解释第 15 号,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根据解释第 15 号,企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0,352.79	-1,048,463.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56,589.56	87,224,936.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8,558,564.19	164,170,216.2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9,323,491.06	64,089,383.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70,894.83	2,070,582.3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71,197.67	6,058,999.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179,318.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825,674.70	-49,250,755.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813.07	-109,789.33	
合计	126,477,896.75	273,025,790.8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60.65	主要是本期风机销售收入增长以及出售风电站项目收益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0.84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风机销售回款减少及应付票据兑付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7.07	主要是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6.21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_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52.76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1.67	主要是本期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使股本总额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2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65,261,723	11.67		无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51,612	8.80	147,928,994	质押	140,666,667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	168,302,500	7.41		无	
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境外法人	157,062,475	6.91		无	
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19,470,011	5.26		质押	64,532,600
KEYCORP LIMITED	境外法人	44,683,336	1.97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36,931,238	1.63		无	
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47,003	1.61		质押	5,500,000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20,000	1.03		无	
ETERNITY PEACE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20,500,639	0.9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5,261,723	人民币普通股	265,261,723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68,3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302,500
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157,062,475	人民币普通股	157,062,475
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	119,470,011	人民币普通股	119,470,011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122,618	人民币普通股	52,122,618
KEYCORP LIMITED	44,683,336	人民币普通股	44,683,33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36,931,238	人民币普通股	36,931,238
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47,003	人民币普通股	36,647,003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20,000
ETERNITY PEACE COMPANY LIMITED	20,500,639	人民币普通股	20,500,6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KEYCORP LIMITED、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的控制,因此互为关联方。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 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KEYCORP LIMITED、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均为 0。公司未知除上述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是否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议案,并经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伦敦时间 2022 年 7 月 13 日发行 31,280,500 份 GDR(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因 UBS AG London Branch(作为稳定价格操作人)悉数行使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所约定的超额配售权,公司额外发行 2,380,000 份 GDR。UBS AG London Branch 于伦敦时间 2022 年 7 月 29 日向前期同意延迟交付所认购 GDR 的投资者交付本次超额配售的 2,380,000 份 GDR。详见《关于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关于发行全球存托凭证相关行使超额配售权后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99,722,082.77	14,070,916,969.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55,258.49
应收账款	10,912,591,426.54	5,855,787,488.09
应收款项融资	1,014,243,545.73	1,520,524,151.53
预付款项	953,454,736.39	500,277,416.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3,396,160.21	507,340,672.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7,161,097.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17,744,479.92	9,604,001,791.96
合同资产	502,201,219.15	530,586,825.37
持有待售资产	1,986,680.62	4,325,171,690.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0,099,154.17	695,042,009.11
流动资产合计	35,185,439,485.50	37,625,904,273.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23,343.03	14,565,325.04
长期股权投资	490,354,780.51	563,579,295.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827,498.67	101,034,699.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66,742,811.69	467,653,427.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39,929,034.81	9,605,958,609.75
在建工程	2,814,902,853.81	1,388,631,313.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8,611,939.95	354,097,707.74
无形资产	1,554,011,675.44	894,447,421.54
开发支出	345,434,521.35	314,690,450.32
商誉	69,269,162.68	79,147,168.84
长期待摊费用	132,624,001.86	124,795,29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807,499.15	533,239,65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66,486,684.21	9,482,257,06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03,725,807.16	23,924,097,429.75
资产总计	65,889,165,292.66	61,550,001,703.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6,528,628.31	98,467,646.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75,938,505.12	9,264,867,052.66
应付账款	9,197,676,406.78	10,172,885,15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628,883,263.04	8,061,593,776.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5,708,714.44	187,395,116.34
应交税费	175,646,095.05	1,074,641,466.87
其他应付款	1,243,123,034.34	2,093,647,870.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00,000.00	2,916,980.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283,618,819.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7,270,324.66	1,119,039,821.36
其他流动负债	421,486,370.80	894,037,794.22
流动负债合计	26,072,261,342.54	33,250,194,515.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23,286,435.29	3,438,748,336.60
应付债券	1,419,960,000.00	1,260,376,859.7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4,663,111.95	284,538,794.80
长期应付款	2,082,701,532.14	2,394,357,521.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56,300,818.55	1,496,659,839.79
递延收益	321,629,939.76	329,222,35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092,945.21	544,683,769.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28,634,782.90	9,748,587,471.93
负债合计	37,600,896,125.44	42,998,781,986.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2,085,706.00	1,956,326,7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03,907,494.27	10,667,061,264.43
减:库存股	104,365,087.29	136,566,479.49
其他综合收益	-105,666,458.89	43,509,230.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8,654,029.96	488,654,029.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32,357,809.93	5,432,630,36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186,973,493.98	18,451,615,118.52
少数股东权益	101,295,673.24	99,604,597.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88,269,167.22	18,551,219,71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5,889,165,292.66	61,550,001,703.25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才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1,663,546,142.08	18,488,660,586.88
其中:营业收入	21,663,546,142.08	18,488,660,586.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971,958,066.52	16,664,617,255.35
其中:营业成本	16,635,165,146.43	14,519,878,451.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254,266.98	130,242,442.69
销售费用	965,302,919.03	851,370,576.15
管理费用	559,834,398.51	504,875,868.75
研发费用	848,327,448.89	528,348,240.45
财务费用	-127,926,113.32	129,901,675.46
其中:利息费用	228,014,607.53	312,307,713.60
利息收入	130,421,309.43	203,342,311.45
加:其他收益	288,276,007.79	253,393,094.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6,213,883.08	591,294,182.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59,210.60	26,614,514.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89,383.99	69,400,176.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177,894.90	-98,261,110.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95,142.81	-69,428,421.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782.60	-3,345,512.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48,788,095.31	2,567,095,740.96
加:营业外收入	24,383,391.83	11,198,788.80
减:营业外支出	19,964,568.51	18,985,626.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3,206,918.63	2,559,308,903.06
减:所得税费用	398,348,186.56	404,265,907.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4,858,732.07	2,155,042,995.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4,858,732.07	2,155,042,995.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4,979,479.13	2,219,067,683.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0,747.06	-64,024,688.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789,149.61	-3,824,734.2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175,688.97	-3,840,265.2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6,467.47	1,488,703.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96,467.47	1,488,703.6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372,156.44	-5,328,968.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372,156.44	-5,328,968.8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3,460.64	15,531.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05,069,582.46	2,151,218,261.0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5,803,790.16	2,215,227,418.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34,207.70	-64,009,157.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9	1.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才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3,600,067.26	17,191,679,316.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1,421,506.81	236,217,325.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165,340.38	487,489,38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6,186,914.45	17,915,386,02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21,671,219.77	11,981,569,485.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4,485,315.88	1,064,163,29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3,872,743.03	969,814,09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5,618,754.24	1,362,047,74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55,648,032.92	15,377,594,61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461,118.47	2,537,791,412.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4,708,055.52	3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357,913.58	66,338,500.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4,444.50	5,991,294.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60,059,601.78	727,428,590.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3,288,248.98	1,942,266,97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4,768,264.36	2,742,063,356.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43,023,153.16	4,258,063,75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78,724,616.77	310,286,145.7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485.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21,747,769.93	4,570,733,38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979,505.57	-1,828,670,026.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9,401,501.28	212,397,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4,108,683.00	886,158,740.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1,780.67	47,232,74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7,931,964.95	1,145,788,689.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2,784,212.43	1,609,836,087.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766,944.77	469,785,924.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314,335.41	392,004,08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2,865,492.61	2,471,626,093.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5,066,472.34	-1,325,837,404.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5,903,277.35	-5,737,751.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5,470,874.35	-622,453,770.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5,847,068.63	15,292,439,89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00,376,194.28	14,669,986,123.62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才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44,413,310.51	9,815,164,047.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04,400.25
应收账款	9,608,048,101.54	5,581,528,885.79
应收款项融资	975,202,145.73	1,496,354,151.53
预付款项	933,641,373.71	567,589,586.43
其他应收款	4,177,038,876.61	4,243,916,390.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2,422,073.88	19,119,469.63
存货	4,129,058,941.43	8,001,908,114.56
合同资产	311,346,578.00	454,062,470.25
持有待售资产		1,768,21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59,998.72	
其他流动资产	4,780,782,648.12	5,535,277,796.19
流动资产合计	33,962,091,974.37	37,472,720,843.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012,654.12	
长期股权投资	8,323,966,399.26	7,848,228,123.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082,515.90	94,580,232.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66,742,811.69	467,653,427.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2,533,808.25	367,252,276.51
在建工程	123,427,379.95	30,190,318.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366,649.48	16,071,869.78
无形资产	613,062,865.82	388,432,934.40
开发支出	329,526,809.71	275,675,490.8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94,682.08	1,130,46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886,831.51	329,144,487.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89,247,635.33	8,615,107,64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14,151,043.10	18,433,467,276.77
资产总计	58,076,243,017.47	55,906,188,119.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4,216,089.68	98,467,646.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51,555,961.86	9,186,896,117.68
应付账款	8,867,888,506.90	9,985,535,737.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56,358,797.74	12,294,637,053.15
应付职工薪酬	54,008,880.47	54,168,933.82
应交税费	160,349,926.42	896,839,169.71
其他应付款	2,321,254,858.28	1,755,338,611.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4,028,614.08	537,778,009.55
其他流动负债	693,688,280.61	1,447,064,482.10
流动负债合计	28,543,349,916.04	36,256,725,76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0	2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709,076.13	8,536,252.83
长期应付款	496,228,533.43	422,398,04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98,398,073.32	1,370,836,316.94
递延收益	137,228,958.55	135,222,943.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7,441,324.83	521,426,062.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60,005,966.26	2,678,419,621.23
负债合计	32,203,355,882.30	38,935,145,38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2,085,706.00	1,956,326,71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67,371,877.66	10,649,570,721.93
减:库存股	104,365,087.29	136,566,479.49
其他综合收益	19,875,138.52	14,348,197.7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8,654,029.96	488,654,029.96
未分配利润	6,129,265,470.32	3,998,709,555.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72,887,135.17	16,971,042,73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076,243,017.47	55,906,188,119.77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才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收入	21,021,812,330.20	20,036,844,572.20
减:营业成本	17,237,633,532.88	17,079,797,352.34
税金及附加	52,850,946.18	86,856,856.32
销售费用	753,649,768.39	727,543,017.83
管理费用	267,906,344.04	211,414,953.67
研发费用	658,335,554.48	269,334,969.45
财务费用	-269,547,134.06	-58,631,109.59
其中:利息费用	57,636,110.25	86,710,184.85
利息收入	115,705,334.86	181,829,008.87
加:其他收益	255,309,124.51	214,791,42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857,263.62	2,549,421.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05,155.72	26,481,78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89,383.99	69,400,176.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913,670.71	-70,045,209.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3,683.05	-2,368,268.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535.36	435,317.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26,215,272.01	1,935,291,394.03
加:营业外收入	2,615,078.95	7,251,922.04
减:营业外支出	11,710,606.69	9,630,842.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7,119,744.27	1,932,912,473.38
减:所得税费用	221,311,799.10	236,897,047.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5,807,945.17	1,696,015,425.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5,807,945.17	1,696,015,425.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26,940.79	1,419,977.0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26,940.79	1,419,977.0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26,940.79	1,419,977.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1,334,885.96	1,697,435,403.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才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20,890,103.81	18,279,063,332.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527,561.46	212,154,703.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091,502.89	616,490,34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39,509,168.16	19,107,708,386.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89,214,556.04	13,957,650,468.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2,609,900.48	359,716,08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4,282,153.13	634,955,257.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7,120,093.26	2,294,760,81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43,226,702.91	17,247,082,62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3,717,534.75	1,860,625,756.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2,509,961.63	263,683,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727,20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60,536.85	42,428,903.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2,252,081.76	1,983,846,427.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5,049,787.85	2,289,958,930.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282,735.16	158,966,520.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26,521,672.88	2,475,139,742.4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4,908,300.46	894,003,99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4,712,708.50	3,528,110,25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662,920.65	-1,238,151,32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79,401,501.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3,808,683.00	88,551,740.1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45,150,7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32,74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8,360,904.28	133,684,489.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0,491,000.00	7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2,212,187.42	256,442,168.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4,33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703,187.42	986,306,50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5,657,716.86	-852,622,01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0,112,566.64	-1,170,82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10,171.90	-231,318,41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78,636,203.70	11,608,607,94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91,026,031.80	11,377,289,535.60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才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